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5年3月2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12日在海南省海口市龙昆北路2号帝豪大厦17层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人数为3人，现场出席人数为2人，委托监事1人。监事谭卫东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亲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监事王中荣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监事长阮江南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经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变更承诺事项的议案》；

二、3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审议通过了《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

1、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在加强公司整体利益与员工个人利益的相关性、充分调动全体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提升员工的企业责任感等多方面具有重大意义，有利于快速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促进公司良性

可持续发展；

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没有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亦不存在以摊派、强行分配等方式强制员工参加本次公司持股计划等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形。

2、《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同意《公司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内容并尽快予以实施。

上述第一、二项议案将提交到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欣龙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 年 3 月 12 日